

大陆企业投资台湾必备
防范投资风险，规避投资陷阱

投资台湾两岸法律 大解析

吴学媛◎著

清华大学台湾研究所所长**刘震涛**教授
深圳台商协会出版委员会主委**林琦翔** 专文推荐

精通两岸相关法律的台湾法学专家撰写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China Renmin University Press



投资台湾两岸法律 大解析

吴学媛 / 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投资台湾两岸法律大解析/吴学媛著.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9
ISBN 978-7-300-10969-5

- I. 投…
- II. 吴…
- III. 投资-经济法-研究-中国
- IV. D922.29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13224 号

投资台湾两岸法律大解析

吴学媛 著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398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京北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170 mm × 250 mm 16 开本	版 次	2009 年 8 月第 1 版
印 张	21.75 插页 2	印 次	200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277 000	定 价	49.8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湛庐文化·出品

Cheers Publishing

编辑
手记

投资台湾——最专业全面的法律指南

就在本书即将面世之际，频频传来海峡两岸经济贸易往来进一步加强的利好消息——“财管业务逐步松绑”，“直航班机旅客大幅增加”，“京城老字号张一元牵手台湾茶叶”，等等。两岸经贸发展的新趋势使得越来越多有意投资台湾的大陆企业迫切地想了解相关的法律、法规。这促成了本书的出版。

本书的作者是被誉为“台湾第一美女律师”，年仅26岁的吴学媛，她在2008年11月，从37万名考生中脱颖而出，通过了号称大陆最难的司法考试，成为未来准大陆律师。在经历了儿时由于家人被诬告立志做一名伸张正义的律师，到考入台湾最高学府的法律专业，再到获得北京大学国际关系学院博士学位，勤奋好学的吴学媛具有敏锐的专业触角和独到犀利的政治见解，她及时地洞察到了两岸关系发展的最新动态，通过撰写本书为两岸经贸往来的顺利发展架起了沟通的桥梁。

与同类书籍相比较，《投资台湾两岸法律大解析》具有三大特点：一、是目前大陆第一本完整收录台湾相关法律的书籍。二、其中收录的相关法律是最新的。三、所收录的台湾配套法律是国内相关图书中最全的。因此，本书堪称投资台湾的“全攻略”！

清华大学台湾研究所所长刘震涛教授在仔细阅读书稿后，提出了专业、中肯的修改建议，并专文推荐本

书。根据刘老的建议，我们详细收录了关于大陆企业赴台湾投资项目管理的相关法规，进一步提高了本书的详实性和指导性；此外，台湾文化大学劳工所劳动与人力资源专业硕士，曾在多家台湾、大陆企业担任过要职，对两岸经贸往来的发展有着切身体验的林琦翔先生也非常推崇这本书，主动请缨为这本书作序推荐。

投资台湾已经是万事俱备，只欠东风了，希望这本最专业全面的法律指南能如乘势东风，助你在投资中成功。



湛庐文化·出品

Cheers Publishing

一切为了您的阅读价值

常常阅读我们图书的读者一定都记忆犹新，2008年前出版的图书中，都放置了一篇题为“一切为了您的阅读体验”的文章，文中所谈，如今都得到了读者的广泛认同，也得到了出版业内同行的追随。

在我们2008年以后的新书以及重印书中，读者会看到这篇“一切为了您的阅读价值”；而对于我们图书的新读者，我们特别在整本书的最后几页，放置了“一切为了您的阅读体验”的精编版。今后，我们将在每年推出崭新的针对读者阅读生活的不同设计和思考。

★ 您知道自己为阅读付出的最大成本是什么吗？

★ 您是否常常在阅读过一本书籍后，才发现不是自己要看的那一本？

★ 您是否常常发现书架上很多书籍都是一时冲动买下，直到现在一字未读？

★ 您是否常常感慨书籍的价格太贵，两百多页的书，值三十多块钱吗？

老 阅读的最大成本

读者在选购图书的时候，往往把成本支出的焦点放在书价上，其实不然。**时间才是读者付出的最大阅读成本。**

阅读的时间成本=选择图书所花费的时间+阅读图书所花费的时间+误读图书所浪费的时间

老 选择合适的图书类别

目前市场上的**图书来源**可以分为**两大类，五小类**：

1. 引进图书：引进图书来源于国外的出版公司，多为从其他语种翻译成中文而出版，反映国际发展现状，但与中国的实际结合较弱，这其中包括三小类：

a) 教科书：这类书理论性较强，体系完整，但多为学科的基础知识，适合初入门的、需要系统了解一门学问的读者。



b) 专业书：这类书理论性、专业性均较强，需要读者拥有比较深厚的专业背景，阅读的目的是加深对一门学问的理解和认识。



c) 大众书：这类书理论性、专业性均不强，但普及性较强，贴近现实，实用可操作，适合一门学问的普通爱好者或实际操作者。

2. 本土图书：本土图书来源于中国的作者，反映中国的发展现状，与中国的实际结合较强，但国际视野和领先性与引进版相比较弱，这其中包括两小类，可通过封面的作者署名来辨别：



a) “著”作：这类图书大多为作者亲笔写就，请读者认真阅读“作者简介”，并上网查询、验证其真实程度，一旦发现优秀的适合自己的作者，可以在今后的阅读生活中，多加留意。系统地了解几位优秀作者的作品，是非常有益的。

b) “编著”图书：这类图书汇编了大量图书中的内容，拼凑的痕迹较明显，建议读者仔细分辨，谨慎购买。

老 阅读的收益

阅读图书最大的收益，来自于获取知识后，**应用于自己的工作和生活**，获得品质的**改善和提升**，由此，油然而生一种无限的**满足感**。



【推荐序 1】

熟悉“游戏规则”，方可降低风险

清华大学台湾研究所所长

刘震涛教授

虽然我与本书作者吴学媛女士从未谋面，但据出版社介绍我了解到，她是第一批通过大陆律师司法考试的台湾法学精英，对两岸的法律事务有多年的研究与实践，并请我为其撰写的《投资台湾两岸法律大解析》作推荐序。我看过书稿之后，认为在两岸“双向”投资刚刚启动阶段，两岸的企业家非常有必要了解彼此的“游戏规则”，而本书的内容尤有参考价值，愿意为之作推荐序。

与其他法律书籍不同，作者对两岸经济关系中涉及的法律、法规进行收集和整理之后，分别作了扼要、深入浅出的解析，分析内容有理有据，分析重点突出，对读者起到了非常重要的提示与参考作用，这是本书的几大亮点。不仅对打算赴台湾投资的大陆企业家具有相当的实用性，同时对台湾的学者和企业家也有一定得参考价值。作者在解析之余，又对相关文件全文摘录，将涉及两岸双向投资的主要法律、法规条文一一列举，内容很丰富。

另外，作者也对大陆投资台湾的基本情况作了简要介绍，从陆资的定义入手，分析了陆资投资台湾的现状与展望，这同样对大陆企业根据现阶段的实际情况，确定赴台投资的定位和未来企业发展的前景都有一定的帮助。

两岸实现“大三通”之后，为两岸实现双向投资创造了有利条件。最近一段时间，不少的大陆企业、工商团体、地方政府赴台采

购，对发展台湾经济起到了直接的拉动作用，也有越来越多的大陆企业赴台交流和考察投资项目，对增进两岸产业和企业的相互了解帮助很大，这一方面反映出他们对到台湾投资有十分强烈的愿望，同时也预示着两岸经济关系将有一个更大规模的发展。然而，两岸之间的法律、法规存在不少差异，大陆企业赴台投资是个新生事物，这也就意味着大陆企业对两岸法律的了解很有可能不够深入或有所忽视，如果对“游戏规则”没有了解清楚而贸然前往，将会面临很大的风险。而此书的出版则是恰逢其时，可以作为他们了解台湾法律环境的入门书籍，为他们提供了降低投资风险的法律“宝典”。

最后要说明的是，我对法律方面的了解不算很多，谈不上有什么研究，本篇推荐序也仅供读者参考，点评不到之处，欢迎大家指正。

明

【推荐序 2】

两岸合作 共赢天下

尊皇高尔夫国际集团副总经理

深圳台商协会（福田）出版委员会主委

ACE 亚广集团顾问

林琦翔

本书作者吴学媛，是我去年带领大陆银行家访台时，在圆山饭店的欢迎晚宴上认识的。第一眼便觉得学媛是一个年轻亮丽的女生，交谈后又感觉她是一个非常有深度的法律专家，可谓才貌双全。

分享一下学媛的小故事：学媛是 2003 年考取北大研究生，入学后选择与大陆同学住在一起，近距离去体验大陆学生的生活，很快就融入了大陆的生活环境。她是一个充满正义，无法忍受社会不公平与不守规矩现象的人。最讨厌别人插队的她，即使在人生地不熟的地方，也不例外。有一回，学媛在北京机场排队换登机牌，突然有 3 名壮汉插队，旁人都不做声，柜台小姐也没有顾得上理会，只有她开口高声制止，最后惊动了航空公司主管出面处理。据媒体报导，她此举惊动了整个北京机场。

除了拥有律师捍卫正义的性格，她在学业上非常努力，从不懈怠。学媛是我在台湾大学优秀的学妹，她在北大取得法学硕士后，又继续攻读北大博士学位。2008 年，出生于八零后的她，打败 37 万名考生，成为 37 个台湾准大陆律师中最年轻的一员。学媛的努力为两岸的合作划下了一个新的里程碑，她本人也很愿意贡献自己最专业的学识与成果。身为学长，我主动与两岸的出版社联络，在台湾对陆资打开大门的第一时间，把学媛的成果推荐给大陆。

两岸优势整合互补

两岸投资法制终于启动了，但两岸未来合作的机会在哪里？

瑞福锦董事长向左章（原富士康大陆投资业务负责人）认为，与大陆相比来说，台湾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品质、成本、价格具有一定的优势；大陆则在市场、人才基数、原物料、土地、劳动力与投资政策方面具有优势。

在开放陆资赴台投资前已有的陆资企业，都是以海外投资公司的名义在台湾成立办事处。我身兼 104 人力银行的顾问（在台湾占率九成的人力资源公司），帮助陆资企业找过不少资深人士担任驻台办事处的代表。

台湾的科技业研发实力强，大陆企业通过驻台设立公司，能够和台湾总部的高层有更多互动，进一步增加业务往来。大陆企业如果能结合台湾在产业研发技术与采购经验的优势，并进一步学习台湾在品质、成本、价格、服务的管理经验，一起走向世界，才是开放陆资到台湾最大的好处。

台湾人的两岸情

大陆一直是两岸双向投资的积极推动者。2008 年 12 月 31 日，胡锦涛总书记在纪念《告台湾同胞书》发表 30 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中就明确提出：“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大陆企业到台湾投资兴业。”

身为一个在大陆奋斗多年的台湾人，我对两岸都有着很深的感情。带大陆官员与厂商到台湾与内湖科技园区以及新竹科学区进行对接时，我努力地牵线搭桥。内湖科技园区发展协会鲍惠明理事长，还当着他们的面说应该颁给我一个深圳荣誉市民奖。

以同样的心情，我也非常希望国内的厂商可以有机会先到台湾看

一下投资环境。我认为台湾有很多现代商业投资的魅力，又兼具中国传统文化的商业氛围。2008 年大陆航空公司“飞”进了台湾；2009 年，台湾敞开陆资投台的大门，观光与投资带来了大陆同胞和企业，也带来了两岸关系正常化的契机。

陪同台湾现任最高行政首长第一次到大陆

2000 年，台湾第一次的政党轮替让国民党的高层有机会亲自访问大陆。2002 年我在玉山科技协会服务时，陪同当时担任理事长的行政院长刘兆玄先生到大陆。这是院长第一次来大陆，跑了五六个城市，探讨两岸的科技交流与合作。2002—2003 年间，我又陪同刘院长两次到大陆和香港参加会议与演讲。现在回想起来，如果刘院长和现在的国民党执政团队没有用失去政权的 8 年来了解大陆，两岸政策的制订和现在相比一定会有些许差距，也许开放的脚步会放慢。

这两年我带领过许多大陆政府、公协会与企业考察团以及参访团到台湾对接，寻找各种合作的商机。且不说我到底促成了多少合作，当看到这些团员在网络上发表文章说：“在与台湾政要和商业巨子的短暂接触中，一扫过去我对台湾人的偏见，让我充分感悟到台湾人的谦逊与务实以及那份弥足珍贵的敬业精神，这让我在之后横穿这个岛屿从北到南的行程中，每时每刻都能感受到台湾人的热情和好客。”这时我自豪地感到，是我们在推动着两岸的合作。

在两岸政治分治的时代，确实存在一些不必要的误解与偏见。随着开放陆资来台，两岸已经跨越经济的海峡。两岸互信与合作的契机得来不易，如果因为法律意识淡薄而产生不必要的损失，那反而是“辜负”了开放政策的美意。这本适时出版的著作，是所有想要到台湾投资与合作的国内企业必备的“葵花宝典”。

【推荐序 3】

掌握陆资来台商机 ——相信两岸的明天会更好

台北海洋技术学院专任教授
台湾部落格媒体文化教育协会理事长
彭思舟

这世界变化得太快，两岸喊了十几年、感觉似乎还很遥远的“大三通”、赴台旅游、陆资来台，一夕之间变得近在眼前，“大三通”让台商回家更近，让台湾机场不再有直航到不了的地方，大陆旅行团也开始在台北街头随时可见，台湾民众开始真实地感受到两岸关系的变化与冲击，但未来真正对台湾产生最深远影响的，却是陆资来台。尤其是在金融海啸后，各地政府都在苦思拯救经济的良方，参考欧美日大陆的做法，不外乎采取扩大内需、扩大出口与吸引外来投资等方法，以拉动经济增长。

台湾人口仅有 2 000 多万，属于浅碟形市场，我认为扩大内需只是中短期拉动经济增长的良方，扩大出口与吸引更多外资才应该是振兴台湾经济最重要的出路，尤其近年来台湾对于大陆及香港的出口额占总出口的 40%，再加上随着大陆家电下乡，“山寨”文化产品火热引起的经济效应，让原本苦无订单的电子业台商，有了“急单”应对经济的不景气，这种种迹象显示出两岸三地双边贸易对台湾的重要性。至于吸引外资，在国际金融自由化的环境下，台湾更不应该把陆资排除在外，毕竟，台湾欢迎外来投资，更没有理由拒绝陆资。况且两岸经贸合作的开放，让更多大陆民众在台湾获得各方利益，这绝对

有助于两岸的良性互动与双边政治经贸的发展。

时值两岸风云变幻之际，本书作者吴学媛，以其专业背景推出《投资台湾两岸法律大解析》一书，刚好满足目前两岸各界人士急于掌握陆资来台商机与趋势的需求，学媛本身是2008年第一批通过大陆律师司法考试的台湾法学精英，同时，也在国际著名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历练多年，她的这本书既可以满足实务上的客观需求，也能给两岸经贸相关人士提供帮助，并为两岸经贸关系发展的法律修订提供了专业的参考。

刚认识学媛的时候，她还在接受台湾已故岛内大陆劳动法权威曾文雄博士的指导，她对两岸法律工作投入的认真程度，连向来以务实、注重细节闻名的曾博士都称赞不已，学媛改变了我对台湾年轻人素有“草莓族”称号的偏见。“天下风云出我辈，自古英雄出少年”，台湾最可贵的地方，应该就是能让每一个努力付出、全心投入专业领域的人都有出头的机会，很高兴看到学媛如今已能独当一面。如今台湾媒体每次谈及大陆法律问题，总少不了向她咨询意见。

学媛这本书应该只是一个起点，我们期待在两岸未来的经贸关系中，会有更多年轻人用智慧、热情参与其中，因此，我们相信，两岸关系的明天会更好！

CONTENTS law 目录

第一部分 认识篇

第1章 陆资的定义与陆资来台的立法 / 2

- 陆资的定义
- 陆资来台的立法

第2章 大陆投资台湾的现状 / 8

第3章 台湾对陆资的吸引力 / 11

- 陆资投资台湾不动产的限制与展望
- 陆资投资台湾股市的限制与展望

第二部分 大陆法律篇

第4章 大陆企业境外投资法规的解读与分析 / 18

- 大陆企业到台湾投资项目需经商务部审批核准
- 投资项目规定需符合两岸经济发展的特点和需要
- 大陆企业到台湾投资需符合一定资格与申请程序
- 大陆企业到台湾投资的项目审批未过，可申请行政复议或提出行政诉讼
- 大陆政府可随时停止大陆企业投资台湾项目的情况
- 大陆政府不予核准大陆企业投资台湾的项目
- 大陆企业在台湾投资项目若要转让或终止，需经商务部核准
- 大陆企业在台湾投资项目需遵守大陆政府制定的境外投资行为规范
- 大陆企业在台湾投资项目核准后的权利与义务
- 大陆企业投资台湾的项目企业进行再投资需经过备案

- 大陆企业申请投资台湾违反法律规定的罚则
- 大陆规定两岸直航船舶需拥有“两证”
- 大陆免除台湾航运公司在海峡两岸海上直航的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 组织赴台旅行团的大陆旅行社需在银行存入质量保证金
- 组织赴台旅行团的大陆旅行社在台旅行的禁忌行程与违法行为
- 大陆旅行社选择的台湾接待旅游企业应具有合法资格和接待服务能力
- 关于大陆企业赴台湾地区投资项目管理有关规定的通知
- 关于大陆企业赴台湾地区投资或设立非企业法人有关事项的通知

第三部分 台湾法律篇

- 第5章 台湾规范陆资配套法规的认识、分析与建议 / 36
- 第6章 台湾地区与大陆地区人民关系条例 / 43
- 第7章 大陆地区人民来台投资许可办法条文 / 89
- 第8章 大陆地区的营利事业在台设立分公司或办事处许可办法条文 / 93
- 第9章 台湾地区与大陆地区人民关系条例实施细则 / 98
- 第10章 大陆地区投资人来台从事证券投资及期货交易管理办法总说明 / 122
- 第11章 大陆地区投资人来台从事证券投资及期货交易管理办法 / 124
- 第12章 大陆地区人民进入台湾地区许可办法 / 138

-
- 第 13 章 大陆地区专业人士来台从事专业活动
许可办法 / 154
 - 第 14 章 邀请大陆地区专业人士来台从事活动须知 / 165
 - 第 15 章 跨国企业内部调动的大陆地区人民申请来
台服务许可办法 / 168
 - 第 16 章 大陆地区人民来台从事商务活动许可办法 / 178
 - 第 17 章 大陆地区人民来台从事观光活动许可办法 / 188
 - 第 18 章 各类所得扣缴率标准 / 202
 - 第 19 章 境外航运中心设置作业办法 / 210
 - 第 20 章 大陆地区物品劳务服务在台湾地区
从事广告活动管理办法 / 213
 - 第 21 章 台湾地区与大陆地区贸易许可办法 / 217
 - 第 22 章 大陆地区产业技术引进许可办法 / 222
 - 第 23 章 台湾地区与大陆地区民用航空运输业
间接联运许可办法 / 225
 - 第 24 章 台湾地区与大陆地区金融业务往来许可办法 / 227
 - 第 25 章 台湾地区与大陆地区保险业务往来许可办法 / 236
 - 第 26 章 台湾地区与大陆地区证券及期货业务
往来许可办法 / 245
 - 第 27 章 大陆地区出版品、电影片、录像节目、广播电视
节目进入台湾地区，或在台湾地区发行销售、
制作、播映、展览观摩许可办法 / 252
 - 第 28 章 大陆地区古物运入台湾地区公开陈列
展览许可办法 / 262